

## 附表

表一：「你認為以下邊個時間表實行行政長官普選較適合呢？係 2012 年、2017 年，定係 2017 年以後呢？」

	頻數	百分比
2012 年	427	52.8
2017 年	174	21.5
2017 年以後	140	17.3
唔知道／好難講	68	8.4
總計	809	100.0

表二：「如果北京中央認為 2017 年較為適合普選特首，你又接唔接受喺 2017 年先至普選特首呢？」【只問 427 位認為 2012 年普選特首較適合的受訪者】

	頻數	百分比
完全唔接受	36	8.4 )
唔接受	111	26.0 ) 34.4
接受	257	60.2 )
非常接受	5	1.2 ) 61.4
唔知道／好難講	18	4.2
總計	427	100.0

註：回答「非常接受」及「接受」的受訪者（共 262 位）佔總體受訪者（共 809 位）的 32.4%。

表三：「你認為以下邊個立法會普選時間較為適合呢？係 2012 年一步達至、分階段喺 2016 年達至，定係分階段喺 2016 年以後達至呢？」

	頻數	百分比
2012 年一步達至	319	39.5
分階段喺 2016 年達至	295	36.5
分階段喺 2016 年以後達至	130	16.1
唔知道／好難講	64	7.9
總計	808	100.0

表四：「你同唔同意香港喺普選時間上應先實行普選特首，然後先至到立法會實行所有議席由普選產生呢？」

	頻數	百分比
完全唔同意	52	6.4)
唔同意	221	27.4) 33.8
同意	415	51.4)
非常同意	40	5.0) 56.4
唔知道／好難講	80	9.9
總計	808	100.0

表五：「你認為行政長官提名委員會由幾多人組成較適合呢？係少於 800 人、800 人，定係多於 800 人呢？」

	頻數	百分比
少於 800 人	77	9.5
800 人	138	17.1
多於 800 人	538	66.5
唔知道／好難講	56	6.9
總計	809	100.0

表六：「你認為行政長官候選人有幾多位較適合呢？2 至 4 位、5 至 8 位，定係多於 8 位呢？」

	頻數	百分比
2 至 4 位	408	50.4
5 至 8 位	159	19.7
多於 8 位	170	21.0
唔知道／好難講	72	8.9
總計	809	100.0

表七：「你認為係推動香港政制發展時，依從《基本法》規定嘅循序漸進原則重唔重要呢？」

	頻數	百分比
完全唔重要	17	2.1)
唔重要	72	8.9) 11.0
重要	544	67.3)
非常重要	137	17.0) 84.3
唔知道／好難講	38	4.7
總計	808	100.0

表八：「對於香港政制嘅討論，你同唔同意要尊重北京中央政府嘅憲制權力（即中央有最終決定權）呢？」

	頻數	百分比
完全唔同意	25	3.1)
唔同意	183	22.6) 25.7
同意	454	56.2)
非常同意	100	12.4) 68.6
唔知道／好難講	46	5.7
總計	808	100.0